



法務部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

授權作業

登入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

- ◆ 將自然人憑證插入讀卡機。
- ◆ 使用前述環境設定允許的瀏覽器，進入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 <https://pdps.nat.gov.tw/>。
- ◆ 點選以自然人憑證登入。





自然人憑證登入-系統環境檢查

- ◆ 「作業系統」、「瀏覽器」、「自然人憑證元件」、「讀卡機狀態」檢查皆通過，才能點選【進入】按鍵，到自然人憑證登入畫面

系統環境檢查

如您環境檢測不通過，請重新下載安裝新元件

憑證元件下載

檢查項目	檢查狀態	是否通過
作業系統	Windows	通過
瀏覽器	Chrome	通過
自然人憑證元件	1.3.4.103327 重新檢測	通過
讀卡機狀態	重新檢測	通過

進入

自然人憑證登入畫面

- ◆ 申報人透過自然人憑證登入輸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PINCODE、驗證碼後，點選登入，會跳出憑證視窗，等待驗證後始可進行後續作業。

 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

字體大小：

大

中

小

自然人憑證登入

☒ 申報人 ☐ 管理者

申報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PINCODE

驗證碼

登入

憑證讀取中



簽章中





進入財產申報授權查調頁

- ◆ 申報人登入後即可進入此畫面，在**授權期間**選【財產申報授權查調】進行授權作業。



詳閱財產授權注意事項

- ◆ 請詳閱授權下載財產注意事項及附件（法務部財產網路申報提供下載財產項目及資料來源一覽表）內容，並勾選「我已閱讀」，點選【確認】按鍵，進入財產授權頁。

授權下載財產注意事項：

「本年度」同意授權及「往後年度」同一受理申報機關之應申報職務於各法定申報類別申報期間之「特定申報(基準)日」(含每年度定期財產申報之11月1日)」同意授權，請於點選「授權」時詳閱「申報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同意一次性授權服務說明」。

壹、授權事項

申報人及配偶為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事宜，同意受理財產申報機關（構）利用法務部財產申報查核平臺（下稱查核平臺）向內政部地政司、路政司、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及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等介接機關（詳如附表）取得申報人及配偶、未成年子女於「特定申報（基準）日」（本次授權提供112年9月16日為申報基準日）當日之土地、建物、船舶、汽車、航空器、存款、有價證券、其他具相當價值財產、保險及債務等財產相關資料，並得自動載入申報人112年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申報人可透過「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網路系統」下載112年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經檢查及自行登載查核平臺無法提供之財產資料後，再次使用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網路系統，上傳112年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完成申報。

貳、注意事項

- 1.受理財產申報機關（構）辦理授權事項，僅提供「特定申報（基準）日」（本次授權提供112年9月16日為申報基準日）當日之財產相關資料，故申報人務必以此日為申報日，於申報期限前完成法定申報義務。
- 2.受理財產申報機關（構）係基於「服務」之立場辦理授權事項，授權人若有無法透過查核平臺取得之財產相關資料(例如：介接機關因故無法提供財產相關資料、尚未與平臺完成介接之機關所持有之財產相關資料，及現金、珠寶、古董、字畫等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國外財產等)，仍應善盡查詢、溝通及檢查義務，確認申報資料正確無訛後，始得填載於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上，以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之規定。
- 3.申報人及配偶須分別同意辦理授權，如申報人不同意授權，則不另提供有關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授權服務；配偶不同意授權，則不另提供未成年子女授權服務；如屬申報人單親撫養，則申報人同意授權後，得提供未成年子女授權服務。
- 4.僅提供申報人以「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統一編號」進行授權查詢財產資料。授權查詢財產期間如因職務異動致受理申報機關(構)變動時，同意由新受理申報機關提供查詢財產資料。

參、附表

[法務部財產網路申報提供下載財產項目及資料來源一覽表](#)

☒ 我已閱讀

辦理授權

- ◆ 僅提供以「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號碼」進行授權服務。

申報人

應使用自然人憑證
授權/確認基本資料

配偶

可採自然人憑證授
權或紙本授權

選擇受理申報機關與授權(查調)基準日

財產授權

*受理申報機關

法務部廉政署防貪組(申報類別:就(到)職申報 申報期間:1120625至1120925)▼

*授權(查調)基準日

請選擇

法務部廉政署防貪組(申報類別:就(到)職申報 申報期間:1120625至1120925)

考試院政風室(申報類別:就(到)職申報 申報期間:1120620至1120920)

財產授權

*受理申報機關

法務部廉政署防貪組(申報類別:就(到)職申報 申報期間:1120625至1120925)▼

*授權(查調)基準日

請選擇 ▼

請選擇

1120801

查詢

授權申請

財產授權

*受理申報機關

法務部廉政署防貪組(申報類別:就(到)職申報 申報期間:1120625至1120925)▼

*授權(查調)基準日

1120801 ▼

查詢

授權申請

操作	授權(查調)基準日	受理機關	申報類別	申報期間	已授權總人數
編	1120801	法務部廉政署	就(到)職申報	1120625至1120925	2

注意事項說明

◆ 點選說明，可查看注意事項說明。

財產授權

稱謂 ☒ 本人 ☐ 單親撫養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辦理授權作業應注意事項 **說明** 財產申報授權結果查詢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Email

此致 ☒ 法務部廉政署防貪組

新增 **修改** **清除**

提醒您：編輯完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資料

操作	稱謂	姓名

注意事項說明：

1. 申報人本人之基本資料來自後端管理系統，不需進行修改。
2. 申報人本人及配偶，需分別插入「申報人」及「配偶」之自然人憑證。
3. 未成年子女之授權方式：完成本人及配偶之授權後，系統將自動對未成年子女進行授權。
4. 若為單親撫養子女，且子女也需進行授權：請勾選「單親撫養」之選項，並完成本人授權後，系統將自動對未成年子女進行授權。
5. 若申報人本人或配偶取消授權，未成年子女之授權一同取消。
6. 若「配偶無自然人憑證」，可點選本欄下方「列印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紙本授權書」之按鈕，請配偶簽署後，由申報人遞送至受理申報之政風單位辦理。

確認

辦理授權

- ◆ 若當年度申報人尚未辦理財產授權，則需先新增本人資料，系統將自動帶入本人資料，方可繼續新增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 ◆ 確認基本資料無誤，勾選欲申請財產授權的受理機關後，請點選【新增】，該筆資料出現於下方欄位，代表新增成功。

財產授權

稱謂 ☐ 本人 ☐ 單親撫養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辦理授權作業應注意事項](#) [說明](#) [財產申報授權結果查詢](#)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Email

1 此致 ☒ 法務部廉政署防貪組

2 [新增](#) [修改](#) [清除](#) [列印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紙本授權書](#)

提醒您：填完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資料後，請於下方資料欄位點選「授權」按鈕完成授權作業。

操作		稱謂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授權時間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本人		

辦理授權

- ◆ 需自行編輯配偶及未成年子女資料，請申報人務必確認子女是否已成年(以申報基準日判斷)，詳閱注意事項說明，即可正確辦理授權。
- ◆ 每登打1筆資料，請點選【**新增**】，該筆資料出現於下方欄位，代表新增成功。
- ◆ 如要修正資料，請於下方欄位點選該筆資料前的【**編**】，並於資料輸入區修正後，再點選【**修改**】。
- ◆ 若要刪除，請於下方欄位點選該筆資料的【**刪**】。
- ◆ 若要清除編輯中資料，重新輸入，請點選【**清除**】。

財產授權

稱謂 ☒ 單親撫養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辦理授權作業應注意事項](#) [說明](#) [財產申報授權結果查詢](#)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提醒您：編輯完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資料後，請於下方資料欄位點選「授權」按鈕完成授權作業。

操作	稱謂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授權時間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本人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配偶	測試配偶			



辦理授權

- ◆ 若當年度受理申報單位於各批次授權期間先於後台查看過申報人過去授權資料，則下方欄位會自動帶入申報人(含眷屬)資料，**請確認基本資料無誤**。



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

字體大小：

大

中

小

Hi, 您好!!

[回首頁](#)

[登出](#)

剩餘時間:19分26秒

財產授權

稱謂 ☐ 單親撫養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辦理授權作業應注意事項](#) [說明](#) [財產申報授權結果查詢](#)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新增](#)

[修改](#)

[清除](#)

[列印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紙本授權書](#)

提醒您：編輯完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資料後，請於下方資料欄位點選「授權」按鈕完成授權作業。

操作				稱謂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授權時間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本人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配偶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女				

辦理授權

- ◆ 點選申報人【授權】按鈕，透過自然人憑證輸入密碼，跳出憑證視窗，等待驗證後並出現授權時間，始完成授權作業
- ◆ 申報人授權成功後，系統將寄送授權成功確認郵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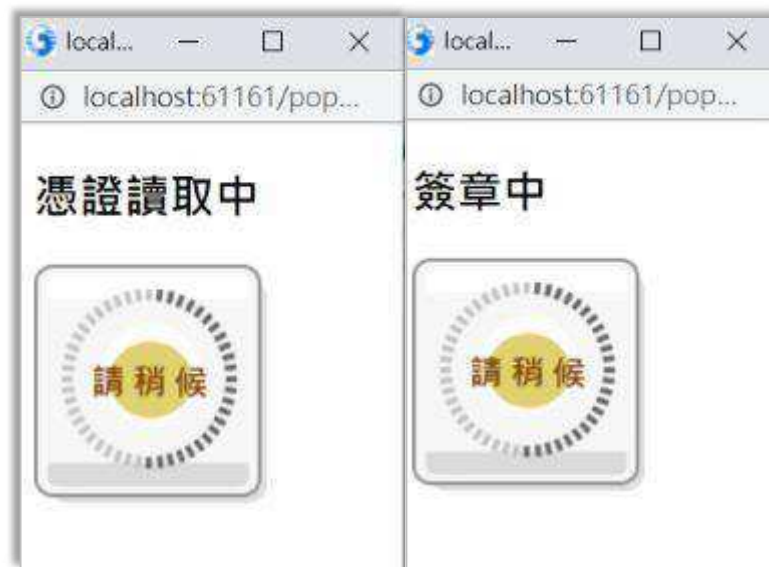
1	操作				稱謂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授權時間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本人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配偶	測試配偶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女	測試女兒			



辦理授權

- ◆ 授權成功後，【取消授權】按鈕始可供點選，點選後，會跳出憑證視窗，等待驗證後，始完成取消授權作業。
- ◆ 申報人取消授權成功後，系統將寄送取消授權成功確認郵件。

1 操作				稱謂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授權時間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本人				2023-07-07 16:40:08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配偶	測試配偶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女	測試女兒			





配偶使用自然人憑證辦理授權-1

- ◆ 若申報人及配偶均使用自然人憑證授權（未成年子女自動同步授權）。
- ◆ 退出申報人自然人憑證，改插入配偶自然人憑證，並點選配偶【授權】按鈕，輸入密碼，跳出憑證視窗，等待驗證後出現授權時間，始完成配偶授權作業。
- ◆ 當申報人及配偶都完成授權時，未成年子女會與配偶同步完成授權。

配偶使用自然人憑證辦理授權-2

操作	稱謂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授權時間
1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本人				2023-07-07 16:40:08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配偶	測試配偶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女	測試女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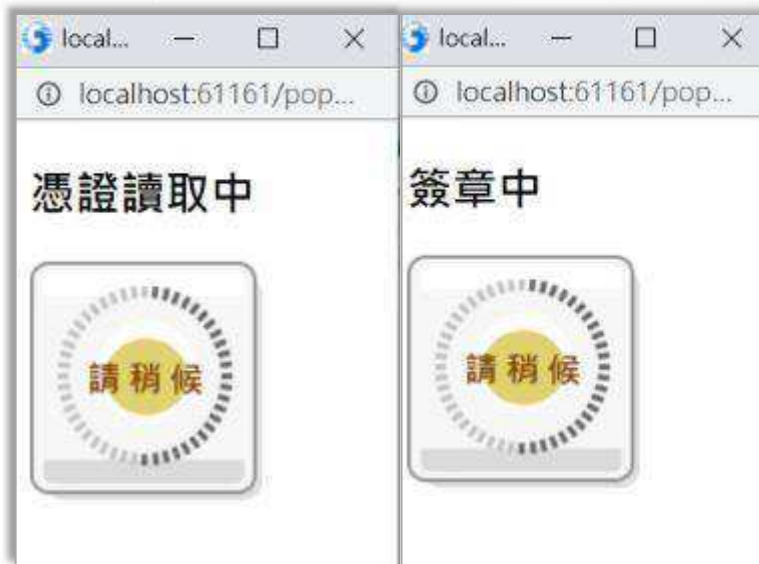
全國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網站 - Google Chrome

pdps-bate.moj.gov.tw/Report/PDISU211F_03

請先插入自然人憑證並輸入自然人憑證密碼:

.....

2 送出 取消



操作	稱謂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授權時間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本人				2023-07-07 16:40:08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配偶	測試配偶			2023-07-07 16:49:35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女	測試女兒			2023-07-07 16:49:35



配偶使用自然人憑證辦理授權-3

- ◆ 如本人、配偶雙方授權完成，漏未完成未成年子女基本資料僅需自行新增，系統將自動判斷是否須同步授權。

財產授權

稱謂 ☐ 單親撫養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辦理授權作業應注意事項](#) [說明](#) [財產申報授權結果查詢](#)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新增

修改

清除

列印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紙本授權書

提醒您：編輯完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資料後，請於下方資料欄位點選「授權」按鈕完成授權作業。

操作				稱謂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授權時間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本人				2023-07-07 16:40:08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配偶	測試配偶			2023-07-07 16:53:20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子	測試兒子			2023-07-07 16:53:20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女	測試女兒			2023-07-07 16:53:20

配偶辦理紙本授權

- ◆ 申報人配偶不使用自然人憑證授權而採用**紙本授權**。
- ◆ 於系統新增/修改完成申報人及眷屬資料，完成申報人授權後，點選【列印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紙本授權書】，列印檔案內容會有已輸入系統的申報人及其眷屬資料，本人及配偶應於紙本授權書**正本**親自簽名蓋章，送交**受理申報政風機構**登打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基本資料。

財產授權

稱謂 ☐ 單親撫養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辦理授權作業應注意事項](#) [說明](#) [財產申報授權結果查詢](#)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新增](#) [修改](#) [清除](#) [列印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紙本授權書](#)

提醒您：編輯完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資料後，請於下方資料欄位點選「授權」按鈕完成授權作業。

操作				稱謂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授權時間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本人				2023-07-07 16:40:08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配偶	測試配偶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女	測試女兒			



辦理授權 - 單親扶養

- ◆ 在申報人資料的登打區，勾選單親扶養後點選新增或修改。
- ◆ 新增未成年資子女的資料。
- ◆ 點選申報人【授權】按鈕，透過自然人憑證輸入密碼，會跳出憑證視窗，等待驗證後並出現授權時間，申報人與未成年子女將同步完成授權。

辦理授權 - 單親扶養

財產授權

稱謂 本人 ☒ 單親撫養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辦理授權作業應注意事項 說明 財產申報授權結果查詢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Email

此致 ☒ 法務部廉政署防貪組

新增

修改

清除

列印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紙本授權書

提醒您：編輯完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資料後，請於下方資料欄位點選「授權」按鈕完成授權作業。

操作				稱謂
<input checked="" type="button" value="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本人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女

全國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網站 - Google Chro...

pdps-bate.moj.gov.tw/Report/PDISU211F_03

請先插入自然人憑證並輸入自然人憑證密碼：

.....

授權時間

操作				稱謂
授權	<input checked="" type="button" value="取消授權"/>	編	刪	本人
授權	取消授權	編	刪	女

證號

授權時間

2023-07-07 16:19:13

2023-07-07 16:19:13



財產申報授權結果查詢

◆ 進入財產申報授權結果查詢

<https://pdps.nat.gov.tw/Home/PDISU202F>

◆ 輸入申報人生日，選擇查調日日期及輸入驗證碼後，即可查詢授權狀況。

財產申報授權結果查詢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生日(月)

*生日(日)

*授權(查調)基準日 112 ▾ 2023-08-01 ▾

2636 再換一張

驗證碼

查詢 清除

授權(查調)基準日	受理申報機關	稱謂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授權時間	取消授權時間	授權方式
2023-08-01	法務部廉政署	申報人				2023-07-07 16:19:13		線上
2023-08-01	法務部廉政署	未成年子女				2023-07-07 16:19:13		線上